

# 李全喜散文选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 我 作 散 文

## ——代 序

我从开始学习写作，就写散文，一写就几十年。惭愧得很，没有几篇好作品。看起来，写作散文不大容易。

我们常说，散文散文，文散形不散。这话很值得商榷。散文区别于论文、骈文，不讲押韵偶句，可写意抒情，应讲得体，追求完美。散文，可抒情、可叙事、可议论，也允许把诗歌、小说、戏剧的特色和精华吸收进来融会贯通。假如写散文投机取巧，拈手而来，就很难写出好作品来。所以，文贵在精，散文不散。至于说内涵神韵更应特别讲究，它是散文的灵魂，作者自应严格约束。印度大诗人泰戈尔写诗也写散文。他的散文继承了印度古典和民间文学的精华，有着鲜明的民族特色。意境飘逸，语言凝练，描写细致。他讲，当他写作时，激情从我心里喷涌而出，让我所有的诗歌聚集起不同的调子，汇成一股激流，注入寂静的大海。假如我们的散文家们都具有他那般文学修养和超凡脱俗的气度，一定会写出文精而不神散的好散文来。

现代文学大家们把散文称做为美文，很有道理。简单的理解就是散文要美。美是感性的具体化，也是特定内容与形式的统一。美的内容要对人和事物有肯定的价值、性能功用的剖析；美的形式应使文章匀称和谐，色彩多变。要使这两者在鲜明性、新颖性、生动性上相统一，从而用美的力量去打动人，感染人，诱

感人，激起感情波澜，从精神上得到欢快和满足。

我作散文，从不无病呻吟，闭门造车，故弄玄虚，渲染自我。白居易在《与元九书》中说：“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其意是说，文章应该反映当前的时代，反映社会的现实。我看散文应为推动历史前进和创造奇迹的人们而热情讴歌。为了写散文，我坚持投身基层生活，广交知心朋友，从他们那里吸取素材和养料，采访丰富生活的精彩片断，保持一股清水出新的创作源流。同时博览群书，扩大视野，增加知识面，学习大家手笔的创作技巧。当然文体应见自己的风格，形成独具的特色。有人主张散文应力求短小精干，但必须依据内容而定，能长则长，能短则短，不硬缩写，不乱拉长，横竖剔透，长短相宜。总的说，散文是轻骑，还是力求短小些，精练些，明快锐利，方显出作者功力。我写散文，不拘一格，随笔、速写、特写、报告文学什么都试着去作，与小说和戏剧所不同的是，没有完整而复杂的情节，没有深入而细致的人物刻画，只选生活中某些感人的侧面，加情加叙加议，粗线条的，轮廓的浓墨大抹加以勾勒，只想给读者们留下一点咀嚼回味的印象。

散文属于文学的一种体裁，无论怎样去写，都离不开自然景物、思想感情、人物面貌，但必须用文学的氛围和情趣，把所要写的对象渲染和烘托出来。散文有两个明显的特征：一是它的真实性，作者选取的素材、题材，应摄取和捕捉生活中具有社会意义和人生价值的片断，符合历史的真实和现实的真实；一是它的文学性，即运用形象思维，通过文艺手法，达到淋漓尽致的表现。一篇好的散文，文如引云流水，叙如出梦入幻，理如开愚解颐，主题鲜明，意味隽永，就好似一首可以朗颂的抒情诗。

我的这本散文集，皆属近年之作。因工作关系我终年四处奔波、上下求索，我的长处就是嘴向笔勤，不停地把所见所闻所感之事随手记录下来，而后有的整理成篇章有的留作资料录以备用。

这些文章都是深入生活、反映现实之作，也可以说是真人真事的加工，注入我个人对生活的感受，笼罩一层文学的色彩。我的作品也不外是融抒情、叙事、说理于一炉，不屑说，其中也蕴藏着我的好恶。我自幼爱诗，读过许多的格律诗和散文诗，有时也学着去写。不难看出，在我的若干篇散文里，夹杂着不少诗作或诗的情感，我感到诗的用语形象且简练，散文里能出现诗的意境会更好。应象写诗一样去写散文，要多在用语遣词方面下功夫，努力做到杜甫所要求的那样“为人性僻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的程度。另外，本集里的不少散文写了历史。我的目的是开阔散文天地，写过去，写现在，写自然，写社会，可以拓宽文学的领域。我写史，是要唤起人们不忘祖先，不忘中华的形成，不忘优良的文化传统。这一手，我是从史学家、文学家翦伯赞先生那里学来的。他的一篇《内蒙古访古》大作 60 年代曾经轰动了中国文坛。文学上有“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命题，这对改革开放的今天大有好处。我看，“以古非今”不好，“以古喻今”可以提倡。魏征说，以铜为鉴可整衣冠，以古为鉴可知兴替，以人为鉴可明得失。这“三鉴”对写散文来说，可以说是立言之本，运用得好，能够风趣横生，妙不可言。

现在写散文成为一种新的时尚，各类散文如繁星缀空、鲜花铺地，充满各级报刊，令人眼花缭乱，目不暇给。写作散文不易，做一名散文家更不容易。散文家应具备崇高的思想，丰富的生活积累，娴熟的写作技巧，再加上敏锐的洞察力，就能够创作出形象鲜明，气势宏伟，博大精深，彩色斑斓的画卷。散文家和诗人的性格相似，感情丰富，易于激动，并具正义感。所以，散文家必须热爱祖国，厚待人民。对正义与邪恶，光明与黑暗，应具明确的是非观念，爱之欲其生，恶之欲其死，成为时代和人民的骄子。

我愿意用上陈观点，严于律己，堂堂做人。今后愿以文为诗，

以诗为志，努力把散文写好。洋洋二千余字，捉襟见肘，贻笑大方。真是“来来往往一首诗，鲁班门前弄大斧”。以文代序，滥竽充数，敬请各位方家多虽批评教正。

1992年11月13日于草叶斋

## 目 录

我作散文(代序).....	(1)
成吉思汗陵遐想.....	(1)
嘎仙洞.....	(6)
勒勒车.....	(9)
文明的太阳从草原升起 .....	(16)
风雪大窑人 .....	(22)
岩画盖山林 .....	(27)
在戈壁滩上寻找恐龙 .....	(33)
小宴苏秉琦 .....	(40)
青龙山访古 .....	(44)
滇南三寨 .....	(51)
安拉的东方星月 .....	(57)
癸酉金秋瞻仰毛主席遗容记 .....	(62)
赤峰人 .....	(65)
草原彩虹 .....	(68)
萧德新 .....	(72)
大漠里,那 66 棵榆树 .....	(78)
牧马人达日玛 .....	(80)
难忘的晚宴 .....	(84)

他心里装着内蒙古	(87)
哈扎布和他的“赞歌”	(92)
马头琴之恋	(96)
北疆行	(104)
呼伦贝尔草原	(110)
流霞·春天·哲里木	(117)
飞蝶·生物圈·聚宝盆	(123)
在嘎达梅林驰骋过的土地上	(127)
哦,奇特的大青沟	(132)
沙漠·梭梭·骆驼	(136)
马鹿的王国	(139)
访黄牛的故乡	(143)
莫力庙水库	(149)
樱花魂	(153)
蒙古包·蒂皮和印第安人	(160)
阿姆斯特丹的圣诞节	(165)
朔	(171)
蒙古剧《沙格德尔》	(174)
办报生涯二十年	(177)
日本随笔	(186)
蒙古旅行记	(205)
北美洲见闻	(213)
荷兰记事	(222)

## 成吉思汗陵遐想

久闻成吉思汗陵座落在黄河河套南端、鄂尔多斯高原上，总是渴望前去拜谒，今年终于如愿以偿。一个融融春日，我来到了成陵身边，四环浅山如帷壁，三殿矗立插晴空，这儿就是名扬天下的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安息的地方。

这一天恰好是农历3月21日，是蒙古族隆重祭祀成吉思汗的日子。草原初绿乍青，披着一层金色晨霞。前来参加祭祀活动的还有汉族、回族、满族和一些远道而来的外国人。

大清早，专司成陵祭祀的达尔扈特人，早把成吉思汗的“银棺”从“八白室”蒙古包里请出来，放置在高大而古老的枣木花轮车上，由两峰白色骆驼驾驭着，朝着神圣的德尔敖包缓缓行进。经五华里来到一片安静的草滩，再把灵柩抬到敖包的祭坛上。

祭祀典礼庄严肃穆，36面龙凤大旗迎风招展，前来朝圣的人流、乘骑和各种车辆，放眼睽之，盖如云烟。

祭坛上，燃点着九盏灯，满酌着九碗酒，供奉着刚刚屠宰煮熟的黄膘马的马背子，后边分布均匀地摆放着八十一只羊背子，上面插有一把蒙古刀。成吉思汗骑乘过而转世的两匹银白色的高头骏马，披戴红花拴于两厢。

达尔扈特人的最高首领，为主祭人。他站立祭坛前面，带领来自各地的朝圣者，行过三跪九叩大礼，依次献上九九八十一条哈达，然后，主祭人高声朗读“大哉我主，成吉思汗……”象诗

一般的颂词祭文。

这是我亲眼所见到的对成吉思汗的祭祀活动，一个英雄民族对自己的伟大领袖所表达的最为虔诚的尊崇和纪念，它使我臻于无穷无尽的境界。据说，这样的祭祀活动，从成吉思汗逝世后一直延续到今，已经有了 764 年的历史。

仍然象他还活在世上那样，德高望重，深得民众，令人敬畏。

走进正殿，是成吉思汗的雕塑巨像，端庄凝重，面呈慈祥。他的“银棺”可能就在座下，装戴着古老的、神秘的、带有浓烈檀香气味的衣冠，一头存弓，一头放剑。祭典上只将“银棺”撬开草叶般宽的缝隙，朝圣者便响头叩地，口呼我主，心灵乃至身躯便难以自持了。

正殿和左右配殿展橱里有成吉思汗年表、成吉思汗一至二十一世子孙后代人的名讳，以及天骄留予后代人的遗帐、遗物和兵器。墙上的壁画，有十三世纪北部亚细亚成吉思汗时代的蒙古帝国图、成吉思汗西征路线图。值得欣赏的是，成吉思汗于 1222 年 4 月 5 日在乃蛮斡耳朵兴都库什山北麓行宫外，亲自迎接长春道人从中国山东远道而来的生动情景。

本来，我是借着春日的阳光、带着好奇的心理、怀着喜悦的情绪走进这殿堂来的。但是，在我瞻仰之后的刹那间，轻盈变得深沉起来，胸膛里把无数式样叠成折皱，含泪的眼睛染上了许多色彩。究竟是什么缘故，我一语半句很难讲清楚。

过去人们很习惯地评说，成吉思汗只识弯弓射大雕，我看此说虽无贬意，至少说失于偏颇。十二世纪中叶蒙古草原上出现的骄子就是铁木真，即成吉思汗。时势造英雄，英雄创伟业。他早年丧父，孤儿寡母，生活一贫如洗。他原来就未曾想过要成为伟大的军事家、政治家，但他爱草原、爱人民、爱母亲，从小就在心灵上流淌着一条充满阳光、智慧和勇敢的河。历史的激浪，终于把他推向波涛汹涌的大海。

遥想当年那广袤无垠的蒙古草原，各个部落之间纷争不断，战火连绵，人民倍受杀掠之苦，故渴望和平统一。假如没有成吉思汗，次第削平群雄，断然一统各部，停止内战，人民能够很快得以安生吗？从这个意义上说，无主蒙部如散沙，有赖太祖一统功。不要说，在他的旨意下，还创造了蒙古文字，发展了民族文化，颁布了“大札萨”法律。公平地说，成吉思汗既有军事功勋，又有政治业绩。国民党时期，有一位艺术家给成吉思汗画像并题写了一副对联：“民族英雄传百代，政治思想第一人”。此人倒是很有见地。

说大汗习武也习政，倒是不乏其例。《蒙古秘史》中有一段史诗般的描述：成吉思汗索取白唇野马跟哲别斗，他用箭射哲别，发发不中；后来，哲别射跑了他的马，并将自己身子掩藏山头，一箭射中了成吉思汗的脖颈。哲别来到大汗面前，襟怀坦白地承认说：射中你的人就是我。现在，如果你让我死，只不过溅污了手掌大的一块土地。倘若饶我一命，我将为你赴汤蹈火，横断黑水，踏碎白石……哲别的话，打动了大汗的心，当即免他一死，化敌为友。后来哲别成为成吉思汗手下的出色战将，以骁勇善战而扬名天下。这说明成吉思汗知人善任，不记前仇，能以大局为重。有人说成吉思汗是“暴君”，非也。他无情后面藏着有情，杀机之中含侠气，也还是重视政治的。

对举世闻名的成吉思汗历来人们毁誉不一，我想历史上的其它任何英雄豪杰，都有其伟迹与不足，长处与弱点，大汗也就能例外了。不错，他一生南征北战，扩展疆域，给周边民族带去麻烦，但也不能不看到他的行为，在客观上起到了促进地域沟通、人际往来和社会生产发展的作用。抬头望去，成吉思汗塑像背后，还用帷幕掩遮着大汗当年西征地图、扩疆地图，据说怕外国人看到会产生不佳印象与想法，不能说这不是用心良苦，但我深感绝非明智举措。

我说，成吉思汗其人，既属于中国，也属于世界。现在，《蒙古秘史》、《蒙古源流》和《黄金史》这些著作流行于全世界；影响较大的有关成吉思汗著作大都为外国人所写；表现成吉思汗的电影、电视竞相拍摄。高层次的，从美国洛杉矶到日本东京，从加拿大多伦多到德国柏林，都有研究成吉思汗的权威性的专家学者；群众性的，从日本北海道的牧马人到南美州仍在绿色森林中狩猎的印第安兄弟，都同我娓娓动听地诉说过他们所知道的关于成吉思汗的故事，其中有的人还津津乐道他们的民族与蒙古人的历史渊源关系。

我久久地伫在成吉思汗会见长春真人的壁画前，为那生动的场面而感慨万千，1221年成吉思汗差遣20多名蒙古骑士，前往山东莱州请出年逾七旬的长春道人，经过千山万水，远行万里来到中亚。大汗在他的行宫，向长春道人请赐长生不老之药。这位道人谈笑风生，直言不讳，说世上无有长生不老之药，倒有延年益寿之道，并引经据典点化大汗应避雷息火，敬天德民。成吉思汗对长春真人的话视若神明之示，表示永志不忘，并召太子诸臣诏示：汉人尊重神仙犹汝等敬天，我今愈信真天人也。大汗所言“愈信真天人”，含蓄地预感到老之将至，对漠北故乡之怀念，对汉族中的先知先觉之敬仰。

成吉思汗确实没有求到长生不老之药，他终因身体衰老，狩猎落马以及失去长子的悲痛而逝去。他生于公元1155年，卒于公元1227年，享年66岁，驾崩于现今甘肃省境内的六盘山。

如今，鄂尔多斯落成陵，金碧辉煌照寒星，但圣体长眠在何处，关于成吉思汗埋葬地几百年来都是一个“谜”。

为了找到“金身”，某个国家在某个大国的帮助下，试图在自己的国土上找到大汗的陵寝，不惜动用了包括直升飞机和卫星探测等最为现代化的手段，笔梳式地在地层下面扫描，究竟怎么样了呢？一位外国朋友告诉我说，经过两年工作收效甚微。

我们有充分的理由和证据说，成吉思汗的埋葬地就在中国土地上，就在他的家乡。

鄂尔多斯草原，有着数千年的悠久历史文明，是蒙古文化发源地之一。传说，成吉思汗生前，在这片草原的大树下休息纳凉，陷于沉思，同左右的人说，我死了就埋葬在这里吧！《蒙古源流》上说，大汗驾崩后，葬起辇谷，未卜久安之地。后将“金身”藏于白室八间，在阿勒坦山阴、哈岱山阳之大得特克地方建起陵寝。这是符合成吉思汗遗愿的，他曾嘱：死后要将尸体运往生我之故乡，并深葬以保密。有书说，成吉思汗灵柩肃肃北行时，沿途遇人皆诛。有一些蒙古通说，十四世纪时王宫陵墓提倡深埋，后以万马踏平，待青草复萌茂盛后，方解除警戒。芳草萋萋如旧，没有任何遗迹破绽。

我想，最能说明问题的，是达尔扈特人。他们的祖先は成吉思汗的近卫军。大汗死后，达尔扈特人的天职是为成吉思汗守陵、祭祀，祖祖辈辈，代代相传，一守就是500多年。假如大汗陵寝不在此处，他们守着空旷的草原干什么？

《蒙古游记》上说，成吉思汗陵寝在河套外腾格泊西北，有人认为那就是今天鄂尔多斯的伊金霍洛草原。在这儿，达尔扈特人一直赶着由两峰白驼驾驭的枣木花轮车，在高原骄阳射出的令人畏惧的光芒中无止无休地行走。

这儿，就是成吉思汗的天，也是成吉思汗的地。

草原盛装着对大汗的爱。草原用百花的色彩和芳香，拥抱着他的灵魂。

鄂尔多斯的天空，无限地伸展着，蓝色的天，白色的云，为大汗的灵魂提供了驰骋翱翔的空间，无昼无夜，无形无色，无言无语，永远流传着一代天骄成吉思汗的传说。

## 嘎仙洞

许多人都知道，在祖国北部如龙横卧的大兴安岭有着无穷无尽的原始大森林，深处居住着一个勇敢的鄂伦春民族。但在索岳尔济山峰之下的褶皱断岩上有一个神秘的嘎仙洞，却很少为人所知。这个洞有数千年的历史，是我国古代鲜卑族的旧墟石室，1980年中央文物局确定它为国家一级文物保护单位。

走入七月的大兴安岭林区特别好看，天是蓝的，地是绿的，山上岭下到处是丛密的森林。在阳光下显示出来的有浅绿、青绿、墨绿，连绵不断，茂密无比。山谷里，河流蜿蜒，水势汹涌。山坡上，红色杜鹃，白色芍药，黄色金针，镶嵌于翠绿的草地之中，微风吹来，清香扑鼻，令人精神爽快，心胸袒荡，真象似走进了一个美丽的仙境。我想，怪不得历史上曾有许多个民族选择这里做为繁衍生息的摇篮，他们各个又是那么聪明能干，真与这环境和心态的造就是分不开的。

断定嘎仙洞曾是鲜卑人的旧墟石室的时间，并不很长。这首先要归功于我国的考古学家们。从前，人们只知道鲜卑人祖居北方，具体地点在何处，谁也不得而知。七十年代末，内蒙古考古工作者米文平，受到黑龙江大学尤寿教授的指点，开始跋涉于大兴安岭寻找鲜卑人的历史足迹。经过两年多的奔波，他用双手拨开树丛草莽，终于在石崖陡壁上发现了嘎仙洞，并在洞穴长满厚厚苔藓的石壁上找到了石刻祝文。

这是一篇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献。祝文石刻于公元 443 年，说的是北魏皇帝拓拔焘于太平真君四年，派出大臣李敞带领皇家宦官历尽千辛万苦返乡祭祖，他们把经历、感受和对祖先的诚笃全都刻在壁上，其内容与史论文献所述大体一致，不过这篇祝文文笔简洁流畅，感情色彩醒目照人。

从古代的鲜卑人，到近代的鄂伦春人，都经过从狩猎、到放牧，到农耕，即从野蛮低级阶段向文明高级阶段的过渡。遥想鲜卑人当年就是开始生活在北方而后慢慢迁移到南部中原，他们差不多花去了整整七八代人的时间，拓拔鲜卑人从嘎仙洞出发，沿着贝尔湖边，走到阴山脚下，他们到达现今内蒙古西部的和林格尔稍做休整后，便东去平城即今日山西大同，在那儿建立起北魏王朝。后又迁都到河南洛阳。至此，使北方民族实现了一次大融合，统一了黄河流域，创造了光耀世界的盛唐文化。所以说，嘎仙洞的发现，不是一件普通的考古发现，它对研究鲜卑人，以及当时存在于北方的各个民族，对研究多民族的统一的中华文化的形成，有着十分重要的历史意义。

嘎仙洞天然地凿筑于断崖陡壁之上，坐北向南。我们从旁攀缘而上，到达硕大的洞口平台，我冲内大声呼喊，回音在洞中嗡嗡作响。洞南北纵深百十余米，东西宽约二十米，空气温润流畅，温度冬暖夏凉。年轻的解说员告给我说，嘎仙洞容纳两千人绰绰有余。在深部，发现有二层回廊，扶杆可上。洞壁似乎经过烟熏火燎，浮层壁面多处呈酥松剥落态。可以推想当时鲜卑人在此群居的情形。男女老幼袒胸露臂，腰围树皮，圈住篝火，熏烧野味，喜笑颜开，载歌载舞，过着无忧无虑的原始人生活。

但是，鲜卑人的先贤们并不满足于这种生活，正象普列什文所说：地球上一切美丽的东西都来源于太阳，而一切美好的生活都来源于人。我想，鲜卑人的先贤，或许是受到太阳的启迪，终于感知到这世界上还有比大兴安岭更为宽阔的天地，于是他们勇

敢地从山林走到草地，又从草地走到耕耘如织的农田。他们在中原联合各个兄弟民族，共同托起中国的太阳。这个聪慧卓绝、勇于开拓的民族，为中华民族的发展写下一页最壮美的篇章。

我置身于石洞，沉缅于鲜卑人千年前的生活情景，听着讲解员小米对祝文做精彩动人的解说。祝文为魏碑字体，笔力苍劲，显然，经过长期的风剥水刷有些字迹已经难以辨认出来，但我们的解说员如数家珍，一口气可以贯通到底。经他连念带译，共有199个字的祝文，字字闪光，句句扬辉。

……在太平真君四年，癸未羊岁七月廿五日这天，天子拓拔焘派中书侍郎李敞一行，赶着马、牛、羊，回到我们祖居的地方祭祖。仰仗皇天之神的洪恩，鲜卑的祖先率众走出大兴安岭，越过草原，南迁黄河流域，定都大同，光宅中原，庆流后胤，扬道教，建庙堂，克凶醜，安四方。子孙虽在彼方却悠悠怀念祖先，得福禄总是念念不忘皇恩。把礼品献给先祖，请尽情地享用吧。

小米把祝文说得活灵活现，原来这些沉默不语的祝文，却都是哲理很强、内涵丰蕴，充满感情的智言妙语，它永远不会沉默，就象远去的呐喊，把回音留存在山谷里；就象天上的星座，时明时暗地闪耀着遥远世界的信息。现在我们找到了嘎仙洞，发现了祝文，对历史上曾经存在的一个强大的鲜卑民族，就有了比较充分的了解。

但它还有更深的意义，透视祝文的字里行间均闪耀着鲜卑人的荣耀得意，喷发着冲破封闭的意志，表现了振兴中华的勇气。

无论怎么说，鲜卑人都是一个开放的、求索的、进步的民族。为了民族的生存与幸福，他们最善于把握机会和变化，不惜一切代价，经过了近十代人的努力，背负着人生的希望与重荷，艰苦卓绝，涉足远路，向往成功的冠冕，终于在人类的东方轰动了世界！

## 勒勒车

勒勒车啊，勒勒车  
勒勒车是一首动人的歌

仰脸望云云行天  
低头看路路坎坷  
长调短歌伴随唱  
车行万里日不落  
茫茫草原当画纸  
涛涛大河蘸笔墨  
画不完塞外边疆图景新  
写不尽春去秋来英雄多

勒勒车啊，勒勒车  
勒勒车是一首动人的歌

勒勒车，草原上的勒勒车，一首永远唱不完的歌。伴着青草花朵，迎着蓝天白云，在广袤无垠的大草原上唱啊，纵情地唱啊。

勒勒车的车轮，从来也不停歇，辗过失去的岁月，追赶希望的晨光，开拓着翡翠般的梦境。

草原人的一生，几乎把全部生活都装在心爱的勒勒车上，生

活、繁衍、向往、追求，其中有平淡，也有传奇，有忧愁，也有欢乐。可以说勒勒车在民族的心灵上留下了一道道闪光的辙印。

勒勒车，俗称大祥车。《汉书·匈奴传》上说：“勒勒一具”，大概就是用牲畜牵引的交通工具。勒勒车两只高大的轮子多用桦木、榆木制成，直径足有一米四、五，轮条摆动起来，好象记录着行车的里程和飞逝的岁月。

勒勒车神通广大，搬家拉水运料，还可用来婚丧嫁娶，走亲戚串门子，尔今兴时的旅游都能派用上它。勒勒车攀山过河，走沙闯雪，轻巧灵活，显出一副畅行无阻，勇往直前的精神。

在内蒙古草原上，至今人们还使用勒勒车。每户人家至少拥有一两辆，多者可达几十辆。勒勒车象其它事物发展一样也是不断进化的，开始，它的轮子是死圆圈个的，后来改成发条式；车身一般很小，当然也有大个的，例如古代作战，有二十头牛拉套的大车，车上架起帅棚，头领坐镇指挥全军。如今的勒勒车大都由牛或骆驼拉套，这也许是因为符合它本身节奏和旋律的要求。在茫茫的草原上，纵横交错的大道小路上行驶着一辆辆、一串串勒勒车，远远望去，勒勒车队首尾相连缓缓向前，人们亲昵地把它们比做“草原列车”。别看这么一个长长的车队，也许驭手只有一个，还说不定是个妇女或孩子，他们驾轻就熟，悠然自得。首车用皮毡架成一个拱形车棚，亲人们拥坐一块，车身摇摇，铃当声声，撒给草原一路欢歌、一路笑语。

看，这一辆勒勒车上坐着老俩口、小俩口，他们的孩子是执鞭导航的车老板。一家五口正走“敖特尔”，奔向水草丰美的夏营地。勒勒车走在大帮牛羊群的后面，车轮转哪转哪，考验着主人的沉着、耐力，显露出一家人和谐致富的生活节奏。

嗬，后面的勒勒车上，几乎驮载着他们的全部家当：蒙古包、食品、衣箱和燃料。诗人们所放歌的：“天也高啊地也宽，蒙古包啊套马杆。寻踪绿世界，人走家也搬。”不正是他们这种火热生活